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

1 概述

本项目为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项目起于海沧区已建1#塔（24°27'1.26"N，118°1'30.92"），落地缆化后依次沿嵩屿港区道路-建港路-兴港路-嵩屿中路敷设至海沧大道东侧公园绿化带内入海，以隧道穿越本岛西部海域至思明区第一码头附近，之后继续沿着厦禾路向东敷设，在与湖滨西路交叉口处向北转向湖滨西路，随后右拐进入小学路，最后接入厦禾变。路线全长约6.175km，其中海沧区陆域段2.119km，思明区陆域段0.978km，海沧段隧道结构断面外径3.6m，内径3.0m，本岛段隧道结构断面外径4.2m，内径3.5m；电力与清水共廊隧道段（海域）3.078km，隧道内径为6.0m，外径6.7m。全线共设工作井12座，其中盾构井2座，顶管井10座（包括临时井4座）。工程总投资估算为114437.87万元，建设总工期拟定为49个月。

本项目仅为隧道土建工程，不涉及电缆本体及清水管道铺设，运营期无大气、噪声污染源，主要污染源为管理人员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单位针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开展公众参与调查。公众参与是通过与公众进行的有效协商，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可，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对公众利益构成危害或威胁，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和掌握民意，不仅尊重了公众的知情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努力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做到防范于未然。既有助于提高政府部门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可行性，也有助于公众对建设项目的理解和支持，结果将有助于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为充分了解拟建项目区域社会各界的意见，切实保障受影响人群的正当权益，本单位以网络平台、报纸刊登、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为主，共进行了三个阶段公众参与调查，具体调查时间、调查方式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调查时间及调查方式

项目	时间	方式	调查执行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网络公示 现场公示	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公示，公示至征求意见稿公示（2020 年 8 月 3 日）之前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	网络公示 报纸公示（两次） 现场公示	公示 10 个工作日 2020.8.3-2020.8.14

此次公众调查的对象涉及面较广、涵盖了社会较多阶层，具有一定的社会代表性，基本反应公众心声。工程建设会对周边环境和居民的工作、生活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影响，建设单位将加强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保护，结合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要求，采取合理的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司于2020年6月15日委托厦门蓝海绿洲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0年6月18日在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上进行网络第一次公示，同时进行现场张贴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及基本概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意见反馈方式等。公示的日期和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要求。公示内容如下：

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为使社会公众了解、参与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将“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的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建设项目名称：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
2. 建设项目地点：位于厦门市海沧区、思明区以及厦门西海域。
3. 项目性质：新建。
4.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项目起于海沧区已建1#塔（24°27'1.26"N，118°1'30.92"），落地缆化后依次沿嵩屿港区道路-建港路-兴港路-嵩屿中路敷设至海沧大道东侧公园绿化带内入海，以隧道穿越本岛西部海域至思明区第一码头附近，之后继续沿着厦禾路向东敷设，在与湖滨西路交叉口处向北转向湖滨西路，随后右拐进入小学路，最后接入厦禾变。线路全长约6.209km，其中电力隧道段（陆域）海沧端2.136km，本岛端0.966km，电力与清水共廊隧道段（海域）3.107km。全线共设

工作井12座，其中盾构井2座，顶管井10座（包括临时井3座）。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1号

联系人：葛工 联系电话：0592-5828197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厦门蓝海绿洲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 乙字 第2233号）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海山路16号 邮编：361013

联系人：刘工 电话：0592-5631398 电子信箱：174340805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uyzQcvf5Y6NisRBoY7gWA>

提取码：r8xr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信函或面谈等方式提出意见。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8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本项目首次环评信息公示选择在福建环保网站（<https://old.fjhb.org/article-36798-1.html>）上进行，征求意见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至征求意见稿公示之前（2020年8月3日），确保周边居民及社会公众对项目情况及联系单位和方式有所了解。公示截图详见图2-1，委托书见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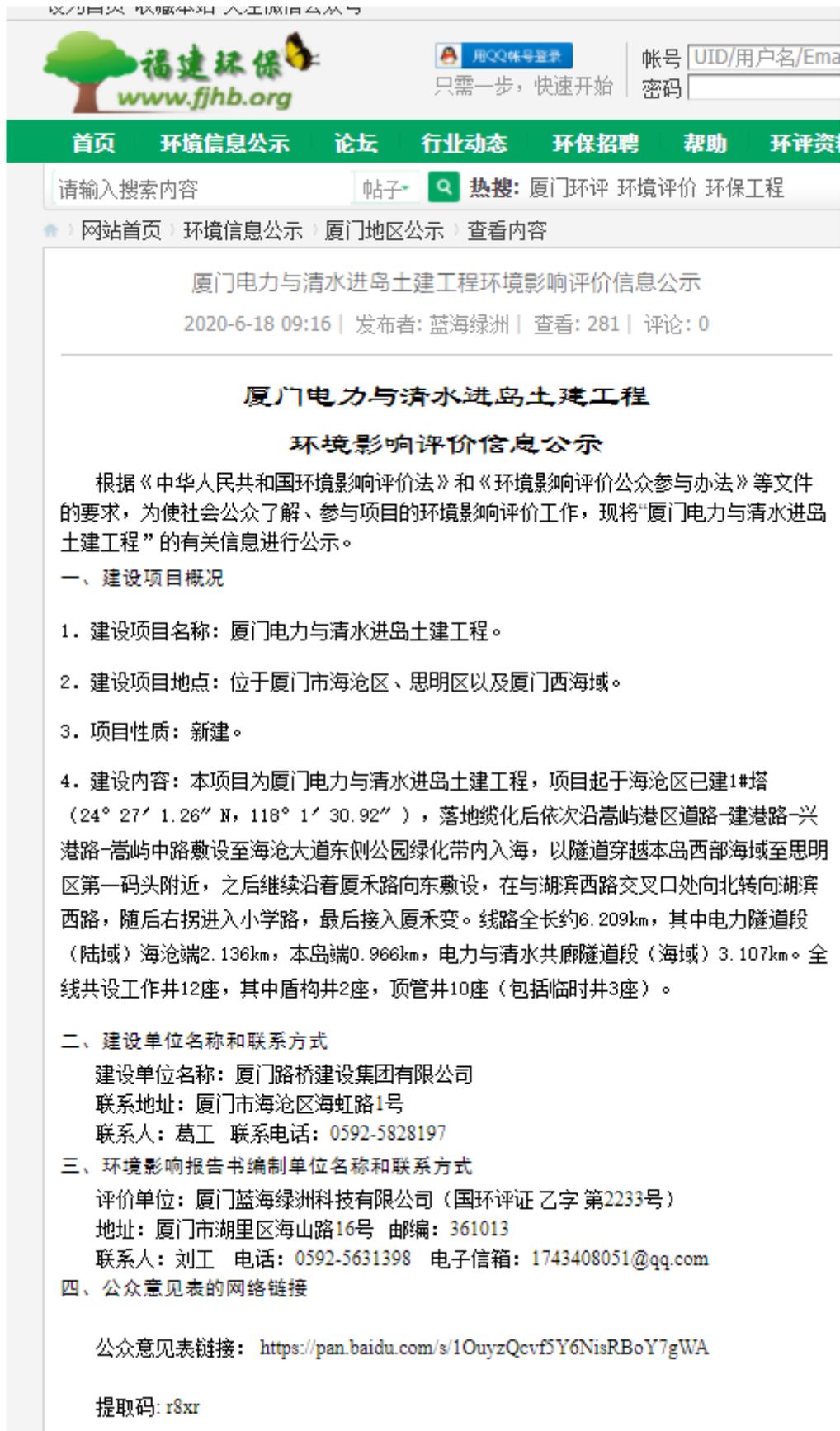


图 2-1 福建环保网首次环评信息公示截图

环评委托书

厦门蓝海绿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我单位委托贵司开展“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请贵司尽快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

图 2-2 委托书

2.22 现场张贴公示

在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厦禾社区、鹭江道社区、大同社区、北附小社区、嵩屿街道等地公开栏进行现场张贴,征求意见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至征求意见稿公示之前(2020年8月3日),公示现场照片见图2-3~图2-7。



图2-3 厦禾社区公示照片



图2-4 鹭江道社区公示照片



图2-5 大同社区公示照片



图 2-6 北附小社区公示照片



图2-7 嵩屿街道公示照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网站查阅次数共 281 次，我司及委托的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和团体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3 日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意见反馈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以及公众意见表的链接。公示期为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公示内容如下：

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厦门蓝海绿洲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

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定，特公开以下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下文网络链接或登录福建环保网（<http://www.fjhb.org/>）查阅下载。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连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kk23CHmFXnPop_CjUyKuA

提取码: kdca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到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联系电话：0592-5828197 葛工

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 1 号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项目边界 5km 范围内的居民集中区、学校等敏感目标及相关单位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次征求的公众意见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zXEsKGH12yq3-E2zLNK1IA>

提取码: 41qr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本公司，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反映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 1 号

联系人：葛工 联系电话：0592-5828197 邮箱：1743408051@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3 日

3.2 公示方式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方式主要通过网络、报纸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选择在福建环保网站 (<https://old.fjhb.org/article-38511-1.html>) 上进行，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

2020-8-3 08:47 | 发布者: 蓝海绿洲 | 查看: 174 | 评论: 0

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厦门蓝海绿洲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定，特公开以下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下文网络链接或登录福建环保网 (<http://www.fjhb.org/>) 查阅下载。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kk23CHmFXnPop_CjUyKuA

提取码: kdca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到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联系电话: 0592-5828197 葛工

联系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1号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项目边界5km范围内的居民集中区、学校等敏感目标及相关单位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次征求的公众意见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请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zXE8KGH12yq3-E2zLNK11A>

提取码: 41qr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 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本公司, 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反映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海虹路1号

联系人: 葛工 联系电话: 0592-5828197 邮箱: 1743408051@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图 3-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在海峡导报刊登，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且在征求意见期间内公开信息 2 次，第一次为 2020 年 8 月 3 日，第二次为 2020 年 8 月 10 日，公示照片详见图 3-2~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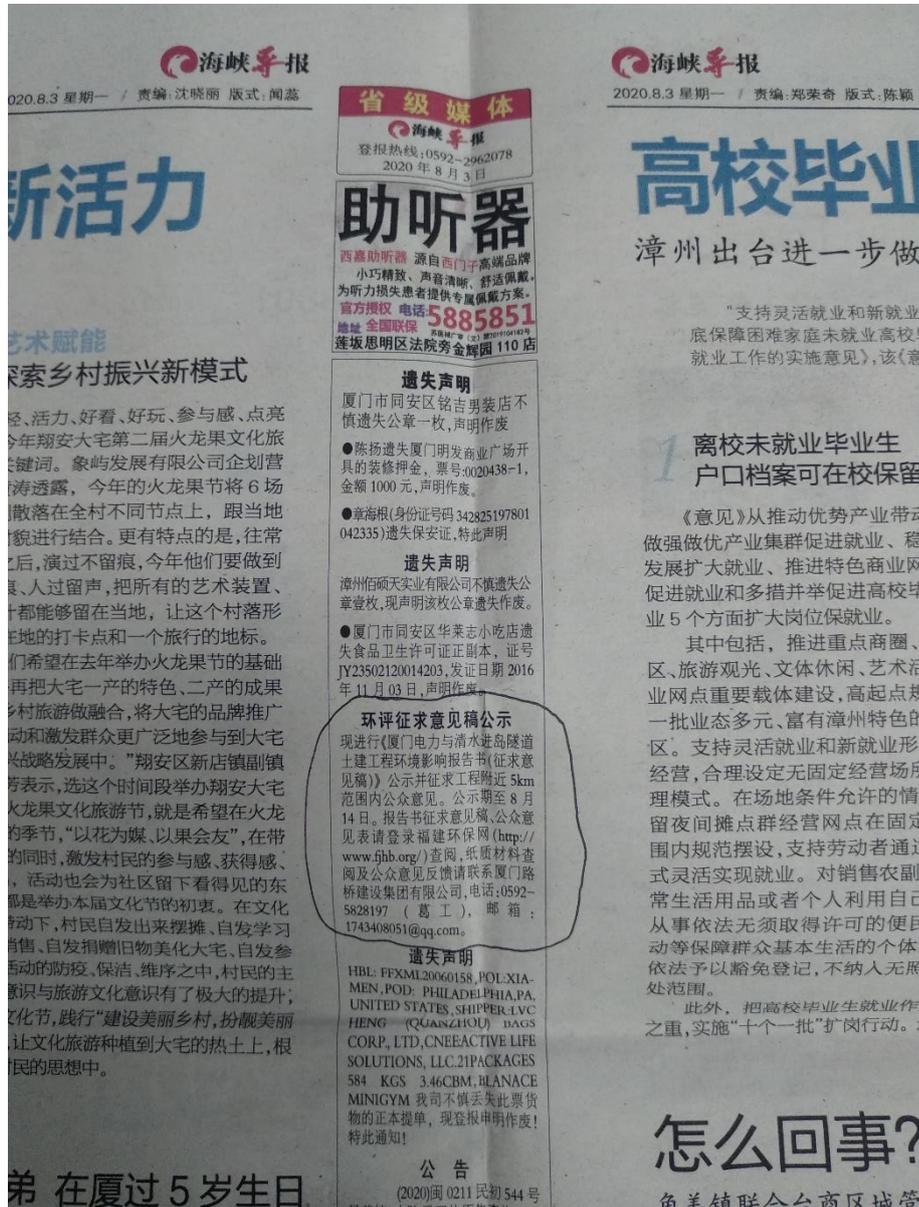


图 3-2 海峡导报公示截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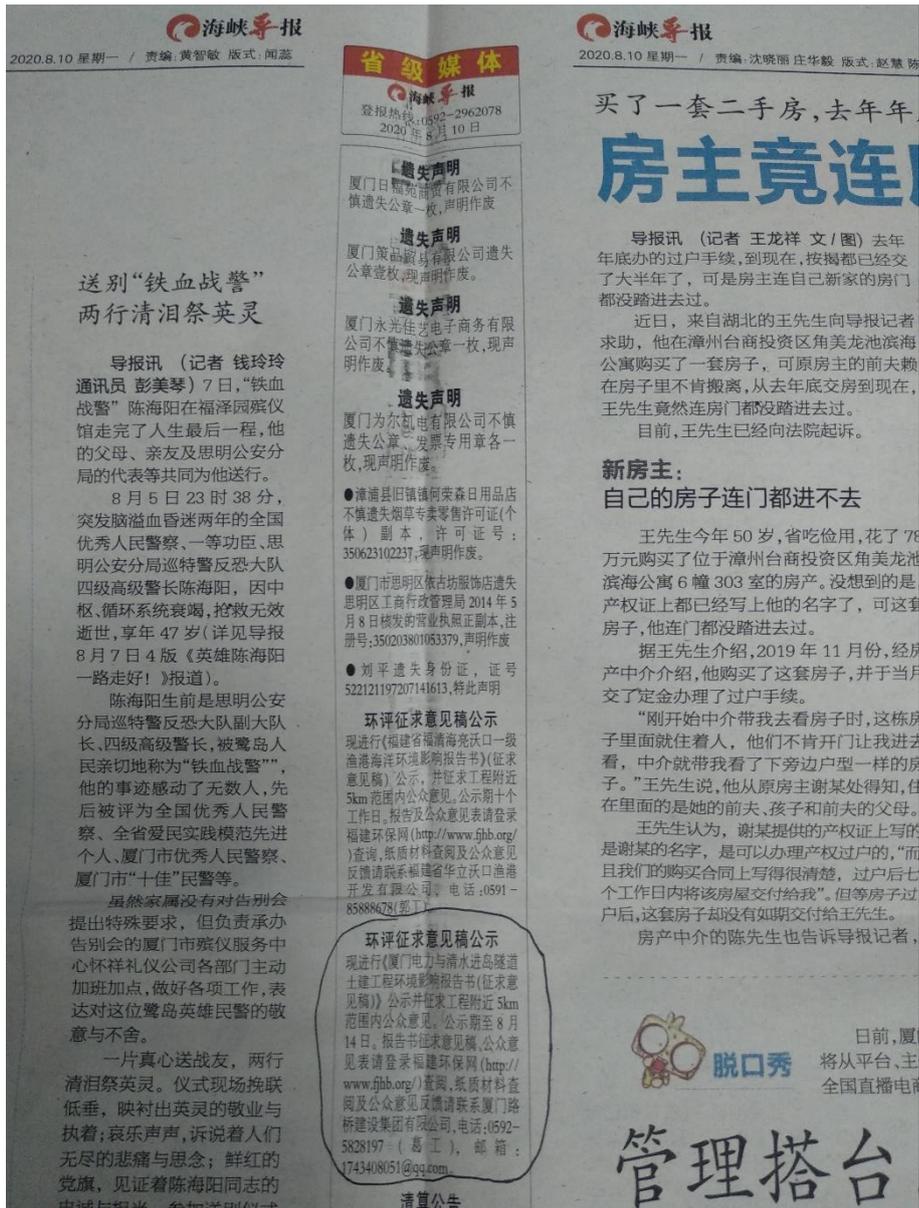


图 3-3 海峡导报公示截图（二）

3.2.3 张贴

在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厦禾社区、鹭江道社区、大同社区、北附小社区、嵩屿街道等地公开栏进行现场张贴,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公示现场照片见图 3-4。



图 3-4 厦禾社区现场公示照片



图 3-5 大同社区现场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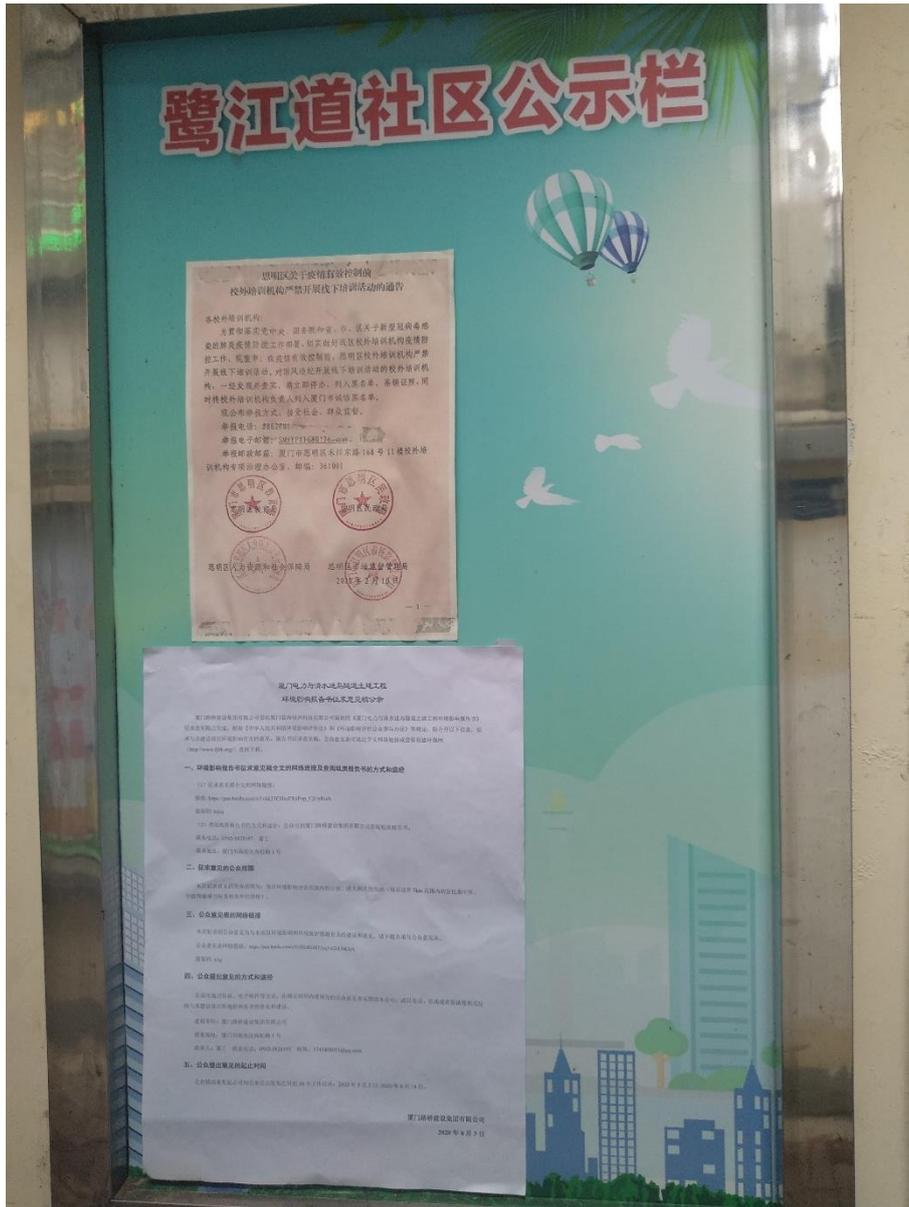


图 3-6 鹭江道社区现场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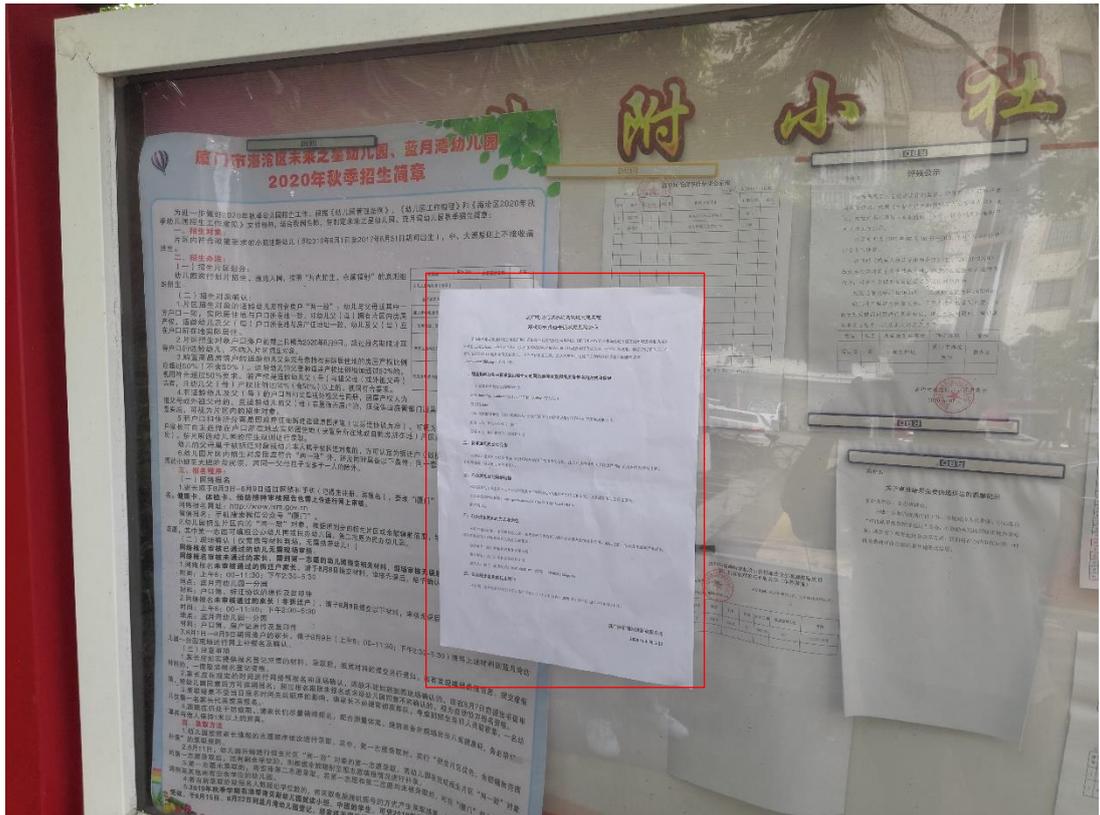


图3-7 北附小社区现场公示照片



图3-8 嵩屿街道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网站查阅次数为 174 次，我司未收到公众查阅报告书纸质版本的需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司未收到公众和团体的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为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运营期无大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源，主要污染源为电缆隧道冲洗废水、敞开出入口或风井雨水以及隧道结构渗漏水等隧道内排出的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所以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两次公示期间，我司及委托的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和团体的意见和建议。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厦门电力与清水进岛隧道土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2 月 23 日